**2021年上半年四川省大学英语新三级考试 考试须知**

参加2021年上半年四川省大学英语新三级考试的考生须在报名前认真阅读以下内容，避免在不知晓相关规定情况下造成错误报名、无法考试或考试成绩无效等情况。

**考生报名须知**

　　一、考试形式和时间

1. 2021年上半年四川省大学英语新三级考试（以下简称“新三级考试”）采用纸笔考试，考试时间为2021年5月15日（周六）10:00—11:30。

  二、报考的条件和要求

**1. 2021年上半年新三级考试仅限在校学生报名参考，不限专业及年级。**

2. 新三级考试实施网上报名，不接受其他形式报名。考生请在报名期内登录国才考试官方网站（etic.claonline.cn）进行在线报名缴费。

2.1 报名时间自2021年2月1日10：00起至2021年4月12日22：00截止；准考证于考前一周开放打印，具体时间请留意国才考试官网通知。

2.2 网上报名时，请使用居民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按步骤填写个人报名信息。报考者应确保报名时的个人信息资料真实、正确，并对个人信息不真实或不正确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以及其它直接或间接的后果负责。考试时所持身份证件必须与报名时一致，证件不一致者不得参加考试。

2.3 考生报考期间，应及时登录国才考试官方网站查询最新通知，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的，其结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三、考试成绩和证书

1.考试结束50个工作日（不含法定假日）后发布成绩。

2.考试成绩分为三个等级，包括合格、良好、优秀，达到合格及以上的考生，可以获得由北京外国语大学中国外语测评中心核发的证书。

  四、报考费用的交纳

1.考生报考新三级考试应按规定交纳考试费，完成缴费后，方视为报名成功。考生务必妥善保存支付凭证。

2.在报名截止日期之前，考生如需取消报名，请自行登录报名系统选择【申请退款】，按照要求申请退考。在报名截止日期之后不可取消考试。退款申请一旦提交即视为成功取消考试，考试费用将在考试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退还至考生原付款路径，退款手续费为考试费用的30%。

3.考生个人原因造成的错报、漏报，或者考试当天无法参加考试等情况，不予退费。

**考生守则**

　　1.考生只准携带必要的文具入场，如2B铅笔（涂答题卡用）、签字笔、橡皮。禁止携带任何书籍、笔记、资料、报刊、草稿纸以及各种无线通讯工具（如移动电话、平板电脑）、录放音机、电子词典、电子记事本等物品。如发现考生携带以上禁带物品，将作违规处理，成绩无效。

　　2.考生必须按准考证规定的时间入场，迟到考生不得进入考场。

　　3.考生入场时应主动出示准考证以及居民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接受考试工作人员的核验，并按要求在签到表上签字。考生入场后按号入座，将本人准考证以及身份证件放在桌上，以便核验。

　　4.考生答题前应认真填写答题卡中的姓名、准考证号等栏目。凡答题卡中该栏目漏填涂、错填涂或字迹不清、无法辨认的，成绩无效。

　　5.开考后，考生不得中途退场。如因身体不适要求中途退场，须征得监考人员及考点主考批准，并在退场前将试卷、答题卡如数上交。

　　6.考生应严格按要求作答题目。书写部分一律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填涂信息点时须使用2B铅笔在答题卡上相应位置填涂，修改时须用橡皮擦净。只能在规定考生做答的位置书写或填涂信息点。不按规定要求填涂和做答的，成绩无效。

　　7.遇试卷分发错误或试题字迹不清等情况应及时要求更换；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不得向监考员询问。

　　8.考试时间结束时，考生要立即停止答题，并将试卷、答题卡扣放在桌面上，待监考人员收齐后方可离开考场。任何考生不准携带试卷、答题卡离开考场。

9.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对于违反考场规定、不服从监考人员管理和舞弊者，参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33号）》处理。对扰乱考场秩序，参与作弊团伙、恐吓、威胁考试工作人员的考生将移交公安机关追究其责任，并通知其所在单位。

**考生服务**

考生在报名过程中遇到问题，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咨询时间为工作日8:00-11:00，13:00-16:00。

电话：4006-829-129

邮箱：[cla@claonline.cn](mailto:cla@claonline.cn)

